

 Read Message  Back to: [Inbox](#)

From:
Date: 2004/09/16 Thu PM 08:46:05 CST
To: views@cab-review.gov.hk
Subject: II (vi) 其他(立法會)

    Move To:

建議繼續用比例代表制, 但取消分選區, 改為全港成為單一大選區。

比例代表制本來很適合香港的多政黨政治, 因為可以保證各黨派都可以跟據各自的支持度得到相關比例的議席, 不過基本條件是選民size要夠大。

以今次立法會選舉拿兩個例子:

- (a) 新界西-- 7號得票115,256, 1號得票36,278, 票數比例3:1, 但贏取議席比例2:1;
- (b) 港島區-- 4號得票131,788, 1號得票74,659, 票數相差近一倍, 但贏取議席相同。

結果完全不合理! 為什麼? 因為選民size細, 導致每張票的"餘票"佔"得票"的比例太重, 這就是比例代表制的大忌!

但如果選區五合一, 選民增加5倍至1,784,140(即今屆總投票人數), 即是每席要59471, 結果就會變成:

- (a) 得票576280:181390, 議席10:3
- (b) 得票658940:373295, 議席11:6

是不是可以更加正確反應選民的選擇呢?

不明白為何要分五大選區, 立法會是制定全港政策, 分區來做什麼? 地區事務不是已經有區議會負責?

不過我認為你們的基本政策, 是故意照顧佔少數的親政府人士, 令他們在選票不足情況下都可以得到議席。但想清楚, 當大部份選民的投票都不能在選舉結果上反映, 社會上不穩定因素便會慢慢積聚。

(署名來函)

(編者註: 來信人要求以不具名方式公開)

[Reply](#) [Reply All](#) [Forward](#) [Delete](#) Move To:

[Arch Messages](#)

[Previous](#) [Next](#)

Back to: [Inbox](#)

[Help](#)